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12年10月20日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12年10月24日下午3: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苏建忠先生主持，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公司的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表决程序以及决议事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全体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全体监事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0月24日